股票代码：603010　　股票简称：万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6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上午 11 点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以电子或书面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应参加监事 3 名，实际参加监事 3 名，会议由张岚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4.2 元现金红利（含税），共计 247,623,009.06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1,162,056,778.52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兼顾了股东合理回报，以及公司的实际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的需要，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此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后的会计政策更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①《2021 年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监事会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②《2021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③《2021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定期报告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地反映出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状况；

④监事会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2021 年年度报告》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①《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监事会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②《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③《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定期报告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地反映出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

④监事会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2021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开展票据池业务，能够提高公司票据的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资金占用，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选举姚媛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为止。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3010　　证券简称：万盛股份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高献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瑞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乐雁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	889,645,708.74	944,130,044.11	925,398,230.92	-3.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581,230.03	203,751,350.20	203,751,350.20	-36.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8,151,635.20	202,855,746.01	202,855,746.01	-36.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103,608.37	86,802,140.38	86,802,140.38	122.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42	0.42	-38.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42	0.42	-38.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8	11.88	11.88	减少 6.6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	5,080,339,697.77	3,316,703,131.54	3,316,703,131.54	53.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984,793,424.63	2,367,827,786.99	2,367,827,786.99	68.29

追溯调整或重述的原因说明

因会计政策变更，本次调整对其他重要财务指标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23,959.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40,765.4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5,190.1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7,419.9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4,974.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19	
合计	429,594.83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89	主要系销量及毛利率下降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83	主要系销量及毛利率下降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46	主要系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8.1	主要系利润减少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8.1	主要系利润减少所致。
总资产	53.17	主要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8.29	主要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48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0,000,000	14.42	0	无	
河南洛升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8,627,720	14.14	0	无	
高献国	境内自然人	27,707,396	5.71	0	质押	18,130,000
珠海厚赢一号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320,668	4.19	0	无	
高峰	境内自然人	11,788,562	2.43	0	质押	7,000,000
周三昌	境内自然人	9,313,308	1.92	0	质押	4,600,000
高远夏	境内自然人	5,639,529	1.16	0	无	
男新	境内自然人	5,018,008	1.03	0	无	
金译平	境内自然人	4,870,961	1.00	0	无	
滕湘	境内自然人	4,708,960	0.97	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000			
河南洛升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8,627,720	人民币普通股	68,627,720			
高献国	27,707,396	人民币普通股	27,707,396			
珠海厚赢一号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320,668	人民币普通股	20,320,668			
高峰	11,788,562	人民币普通股	11,788,562			
周三昌	9,313,308	人民币普通股	9,313,308			
高远夏	5,639,529	人民币普通股	5,639,529			
男新	5,018,008	人民币普通股	5,018,008			
金译平	4,870,961	人民币普通股	4,870,961			
滕湘	4,708,960	人民币普通股	4,708,96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高献国家族成员为河南洛升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高远夏为高献国、高峰、高强之父；郑国富为高献国妻子之胞兄。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一、非公开发行事项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钢股份”）非公开发行 104,305,939 股股份，已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托管手续。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南钢股份持有公司 174,305,939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29.56%；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河南洛升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献国、高峰、高强、高远夏、郑国富合计持有公司 120,017,256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20.36%。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南钢股份，实际控制人变更为郭广昌先生。

二、对外投资事项

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万盛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万盛”）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按照相关法定程序，以人民币 27,000 万元竞得位于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并于 2022 年 2 月 8 日与潍坊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截止本公告日，“年产 31.93 万吨功能性新材料一体化生产项目”已经获得环评、能评、土地、施工许可证等，现已进入开工建设阶段，其他事项均在有序推进中。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89,120,064.50	528,401,740.6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6,778,683.30	111,745,642.07
应收账款	508,364,785.69	573,928,514.15
应收款项融资	143,720,254.84	76,369,818.04
预付款项	24,387,138.43	11,548,613.6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851,972.79	38,583,208.29
其中：应收利息	548,547.92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50,072,767.14	467,813,576.3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9,984,270.37	46,550,496.60
流动资产合计	3,257,279,937.06	1,854,941,609.7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1,087,046.85	101,087,046.8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3,792,088.96	73,792,088.96
投资性房地产	333,921.99	342,312.93
固定资产	867,633,262.70	883,375,064.00
在建工程	234,618,448.44	203,008,622.0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22,578,990.18	86,837,627.82
开发支出		
商誉	77,275,741.92	68,266,561.56
长期待摊费用	393,982.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912,595.84	23,721,184.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433,681.14	21,331,013.0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23,059,760.71	1,461,761,521.81
资产总计	5,080,339,697.77	3,316,703,131.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9,581,774.31	70,701,886.7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57,907.92	
应付票据	322,227,075.70	272,200,631.78
应付账款	304,147,303.16	292,276,614.7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7,980,497.19	15,384,825.5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2,971,577.12	66,619,536.97
应交税费	36,002,095.62	50,695,407.12
其他应付款	12,264,158.10	6,574,590.5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550,429.16	45,569,340.11
其他流动负债	962,006.60	796,359.29
流动负债合计	841,744,824.88	820,819,192.7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84,149,955.33	84,131,044.3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1,479,253.61	42,437,104.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8,675,297.17	1,481,870.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6,316.21	6,132.14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4,310,822.32	128,056,151.78
负债合计	1,056,055,647.20	948,875,344.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89,578,593.00	485,272,65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75,785,323.41	290,925,808.3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739,387.87	-1,958,341.4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3,907,878.48	183,907,878.4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38,261,017.61	1,409,679,787.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984,793,424.63	2,367,827,786.99
少数股东权益	39,490,625.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024,284,050.57	2,367,827,786.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080,339,697.77	3,316,703,131.54

公司负责人：高献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瑞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乐雁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3 月

编制单位：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第一季度	2021 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889,645,708.74	925,398,230.92
其中：营业收入	889,645,708.74	925,398,230.9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39,374,548.14	679,803,308.33
其中：营业成本	646,102,633.16	608,504,958.6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662,835.07	3,154,317.03
销售费用	7,012,000.88	7,816,691.25
管理费用	43,650,942.79	30,872,870.88
研发费用	29,629,568.58	24,231,674.60
财务费用	4,316,567.66	5,222,795.94
其中：利息费用	1,942,185.53	2,941,955.00
利息收入	2,473,303.02	836,649.11
加：其他收益	1,840,765.46	1,174,882.6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3,098.08	949,626.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907.92	-532,737.6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728,030.52	-6,551,053.8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8,578.70	-2,996,369.6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23,951.95	-23,132.2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6,562,616.09	237,616,138.65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337,419.97	568,720.9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6,225,196.12	237,047,417.73
减：所得税费用	29,296,829.12	33,296,067.5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928,367.00	203,751,350.2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928,367.00	203,751,350.2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8,581,230.03	203,751,350.2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652,863.0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81,046.41	-127,594.92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81,046.41	-127,594.92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81,046.41	-127,594.9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81,046.41	-127,594.92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6,147,320.59	203,623,755.2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7,800,183.62	203,623,755.2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52,863.0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4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4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高献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瑞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乐雁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3 月

编制单位：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第一季度	2021 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84,189,868.58	672,113,819.8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267,252.75	14,614,467.6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809,112.45	4,401,106.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7,266,233.78	691,129,393.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7,914,938.40	494,607,986.8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4,724,824.21	62,720,448.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830,977.02	32,300,992.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691,885.78	14,697,825.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4,162,625.41	604,327,253.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103,608.37	86,802,140.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2,550.00	9,390,76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0,548.08	457,218.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8,219.47	37,522.1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3,616.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44,934.16	9,885,500.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5,509,711.06	52,058,781.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6,509,711.06	52,058,781.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164,776.90	-42,173,281.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85,032,191.9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9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0	126,109,151.3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3,460.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5,595,652.54	126,109,151.3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0,908,799.18	123,511,361.2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94,599.61	3,387,756.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003,398.79	126,899,117.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9,592,253.75	-789,966.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02,531.31	1,897,259.7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47,728,553.91	45,736,152.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8,579,946.45	282,763,309.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66,308,500.36	328,499,461.57

公司负责人：高献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瑞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乐雁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3010　　证券简称：万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1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1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52 名、注册会计师 2276 名、从业人员总数 9697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07 名。

立信 2021 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5.23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4.29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5.65 亿元。

2021 年度立信为 587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7.19 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35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1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29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2.5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预计 4500 万元	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	80 万元	一审判决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4 日期间因证券虚假陈述行为对投资者所负债务的 15%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3、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24 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 2 次，涉及从业人员 63 名。

（二）项目成员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郭宪明	1994 年	2002 年	2012 年	2021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吴金玲	2013 年	2009 年	2009 年	2021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陈瑜	2007 年	2007 年	2007 年	2021 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郭宪明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9 年 -2021 年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 年	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 年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 年 -2021 年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1 年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1 年	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吴金玲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1 年	浙江永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1 年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3）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陈瑜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9 年	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0-2021 年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1 年	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三）审计收费

公司 2021 年年报审计收费 68.9 万元（含税），内控审计费用 21.2 万元（含税）。

2022 年度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2022 年度审计费用将根据审计工作量和市场价格，届时由双方协商确定。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进行了审查，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良好的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在审计工作中能够保持独立性且具有良好的诚信状况。在以往与公司的合作过程中，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严格遵守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履行审计职责，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工作。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并将续聘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核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我们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

（三）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经过审慎核查，我们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担任财务审计和内控